

**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4 级伤残军人护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局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在该项目管理中的主要职能是：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安置、退休安置、供养等工作。2021年，我区共有1个因公二级伤残军人和3个三级伤残军人，通过做好伤残军人的抚恤优待工作，发放1-4级伤残军人护理费11.73万元，激励现役军人勇于献身的精神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1-4级伤残军人发给护理费，因战、因公二级残疾军人护理费标准是当时职工月平均工资的50%，因战、因公三级残疾军人护理费标准是当时职工月平均工资的40%。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资金管理使用依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攀枝花市优抚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的要求，坚持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每年度开展伤残军人年度登记工作，确保台帐数据和实际享受人数

相符。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该项目专项资金由区财政下达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由我局按照规定标准发放。在资金分配使用上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支付，支付资金通过区财政局审核，做到专款专用。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支付2021年1-4级伤残军人护理费。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按规定要求在2021年初将支付需用资金纳入预算并上报区财政局审批。2021年11月由区财政将需用资金下达至财政大平台，12月按规定标准通过从平台审核并通过一卡通发放4名1-4级伤残军人护理费。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本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发放情况稍有偏差，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1年年初完成需用资金的预算上报，区财政局2021年3月通过对预算资金的审核和审批。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1年年初将需用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并上报区财政局审批，3月通过预算资金的审核和审批，11月将需用资金下达至

财政大平台。

**2. 资金到位：**2021年11月，根据当年全市职工平均工资74480元的标准，准确计算1-4级伤残军人护理费金额后，通过大平台向区财政申报用款计划，财政局通过大平台将资金下达到我局。

**3. 资金使用：**2021年全市职工平均工资标准为74480元，按照《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计算，我区1名二级残疾军人护理费为27930元（2021年4月评残），3名三级残疾军人护理费为29792元/人。2021年12月按标准从平台审核并通过一卡通发放至人。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稍有偏差的原因为：二级残疾军人的伤残鉴定于2021年4月批复，1-3月未发放护理费。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工作人员管理制度，在工作推进中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费用支出依法依规、专款专用，未出现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费用支出纳入区财政预算统一管理，年初预算编制纳入单位项目费用支付，在区财政局将项目资金调拨到位后，依据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程序，依法依规，有序开展费用的核算和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做好项目日常工作实施和监管，提前做好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各环节的工作程序合理合法，工作开展依法依规，项目实施公开、透明，工作管理、费用支付与目标进度相符，通过规范开展工作，确保伤残军人医疗保障。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综合股、优抚股负责人和分管领导加强对项目费用支付预算、责任落实及工作督导，业务股室按标准计算护理费金额，上党组会研究决定发放，在资金到位后严格做好费用支付和项目监管。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2021年发放1-4级伤残军人护理费共计4人，其中2级伤残军人1人，自4月发放，3级伤残军人3人，应发护理费11.73万元，2021年12月通过一卡通发放到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通过做好伤残军人抚恤优待工作，发放伤残军人护理费，解决伤残军人生活不便的困难，确保其医疗保障，维护其合法权益，激励现役军人勇于献身的精神。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的2021年度1-4级伤残军人护理费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决策合理、工作保障到位、工作措施有力，项目在推进中与工作目标相符。结合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我局对该项目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评

分为90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4月28日